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社团名称** |  | **指导教师姓名** |  |
| **指导教师职称** |  | **指导教师工号** |  | **银行卡号** |  |
| **指导工作****开展时间** | 2022-2023学年第二学期、2023-2024学年第一学期 |
| **指导教师自评**（请结合工作实 际，勾选满足条件的选项） | 🞎每学期指导校级学生社团开展活动3次以上（含）；🞎每学期指导院级学生社团开展活动2次以上（含）；🞎指导学生社团承接、承办校院两级团委规划内工作并圆满完成；🞎指导学生社团成员申报校级以上（含）大学生科研项目、创业计划等；🞎指导学生社团成员参加校级以上（含）学科专业竞赛或综合类竞赛并能提供相关材料。注：满足上述选项者请另附相关支撑材料。 |
| **工作量核定**（社团管理部门填写） | 🞎不达标 🞎达标 🞎超工作量  核定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 |
| **团委考核意见** | 🞎不合格 🞎合格 🞎优秀 签字（盖章）：  年 月 日  |

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考核登记表

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学生社团指导教师考核

支撑材料

1. 指导校级学生社团开展活动3次以上（含）——提供新闻稿、图片等佐证材料；
2. 指导院级学生社团开展活动2次以上（含）——提供新闻稿、图片等佐证材料；
3. 指导学生社团承接、承办校院两级团委规划内工作并圆满完成——提供新闻稿、图片等佐证材料；
4. 指导学生社团成员申报校级以上（含）大学生科研项目、创业计划等——提供新闻稿、图片等佐证材料；

5.指导学生社团成员参加校级以上（含）学科专业竞赛或综合类竞赛，如“挑战杯”、“大学生科技文化艺术节”、“大学生艺术展演”等，并能提供相关材料——提供新闻稿、图片等佐证材料。